

安溪县自然资源局文件

安自然资工审〔2026〕11号

安溪县自然资源局规划许可批前公示

各有关利害关系人：

我局已受理福建安溪城市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提出办理“安溪县二环乡村振兴项目（恒兴车站西侧道路）”《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》的申请事项，现将规划拟许可内容公示如下：

- 道路长约 213.54 米，宽 18 米。
- 道路平面布置图。

本公示期限从 2026 年 4 月 22 日至 2026 年 5 月 5 日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》第三十六条和第四十七条的规定，行政许可申请人、利害关系人有权进行陈述、申辩和要求听证的权利。如有意见与建议，请以署名书面形式告知我局。申请听证的，应于公示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我局提出听证申请，逾期未提出

的，视为放弃听证权利，我局将依法作出相关行政许可。

现场公示地点：安溪县二环乡村振兴项目（恒兴车站西侧道路）现场

网上公示网址：<http://www.fjax.gov.cn>

联系地址：安溪县政务服务中心6号楼B幢1层（安溪县
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服务中心）

联系人：小吴

联系电话：23117089

电子邮箱：axgtkjgh@163.com

安溪县自然资源局

2026年4月22日

审批专用章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